

证券代码：833486

证券简称：前程人力

主办券商：信达证券

广西锦绣前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9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：南宁市良庆区金海路 20 号金海大厦 12 层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☐ 电子通讯投票☐ 网络投票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黄宗勇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董事长林宝胜因出差不能出席会议，已向公司递交请假条。会前已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推举黄宗勇董事来主持此次会议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8,832,45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6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7 人，董事林宝胜、陈寿奎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黄海叶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88,832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88,832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

同意对外报出《广西锦绣前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。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与 2024 年年报摘要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88,832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88,832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88,832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度日常经营的需要，对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估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25-01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,839,7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广西旅发实业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锦绣前程人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、周文皓、广西金种子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周晓霞回避表决，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计入本项议案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西五坤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黄飞、费钰烨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广西锦绣前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西五坤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西锦绣前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广西锦绣前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2 日